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2025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维护职能：维护职工群众的经济效益和民主权益的职能；

（二）建设职能：吸引和组织职工群众参加经济建设和改革，努力完成经济和社会发展任务和职能。

（三）参与职能：发挥职工群众参政议政作用，代表和组织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的职能。

（四）教育职能：帮助职工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文化素质职能。

二、机构设置

2025年度预算编制范围预算单位1个，没有二级预算单位。年末编制人数事业编制4名，其中专技2人、管理岗2人，实有在岗人数4人；公益性岗位人员10人。退休人员4人。单位当年机构人员当年无变动情况，人员未超编制。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01	本年支出合计	106.0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6.01	支出总计	106.01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6.01		106.01								
011002-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106.01		106.01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6.01	104.12	1.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2	64.23	1.8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6.12	64.23	1.89			
2012906	工会事务	1.89		1.89			
2012950	事业运行	64.23	64.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	2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5	8.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2	4.2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2	9.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8	11.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8	11.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8	3.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1	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1	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1	6.4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06.01	一、本年支出	106.01	106.0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6.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2	66.1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08	11.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1	6.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06.01	支出总计	106.01	106.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6.01	104.12	1.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12	64.23	1.8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6.12	64.23	1.89
2012906	工会事务	1.89		1.89
2012950	事业运行	64.23	64.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	22.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	2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5	8.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2	4.2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2	9.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8	11.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8	11.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8	3.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1	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1	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1	6.4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4.12	99.74	4.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56	86.56	
30101	基本工资	15.74	15.74	
30102	津贴补贴	18.87	18.87	
30107	绩效工资	24.83	24.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5	8.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2	4.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8	3.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4	4.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0.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1	6.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		4.38
30201	办公费	1.04		1.04
30202	印刷费	0.12		0.12
30206	电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0.24		0.24
30208	取暖费	0.68		0.68
30211	差旅费	0.80		0.80
30213	维修（护）费	0.10		0.10
30216	培训费	0.12		0.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0.10
30228	工会经费	0.86		0.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1		0.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8	13.18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2	退休费	9.72	9.7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6	3.4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10					0.10	0.10					0.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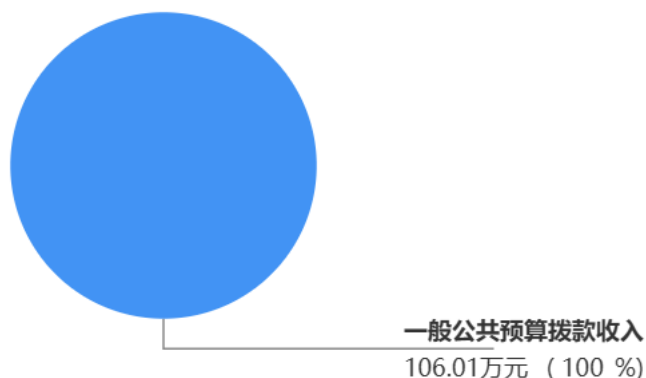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6.01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6.1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3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0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41万元。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2025年收支总预算106.01万元。

二、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2025年收入预算106.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6.01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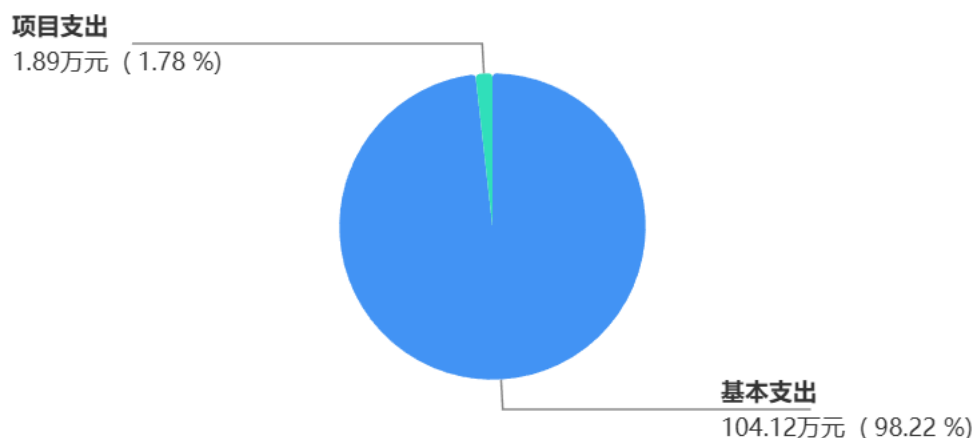
2025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2025年支出预算106.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12万元，占98.22%；项目支出1.89万元，占1.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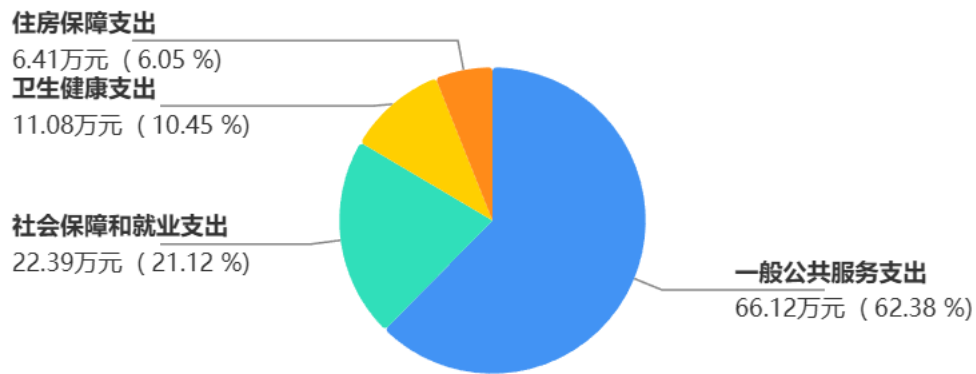
2025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6.01万元，比上年减少4.90万元，主要是财政预算压缩。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06.01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6.1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3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0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41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6.01万元，比上年减少4.90万元，主要是财政预算压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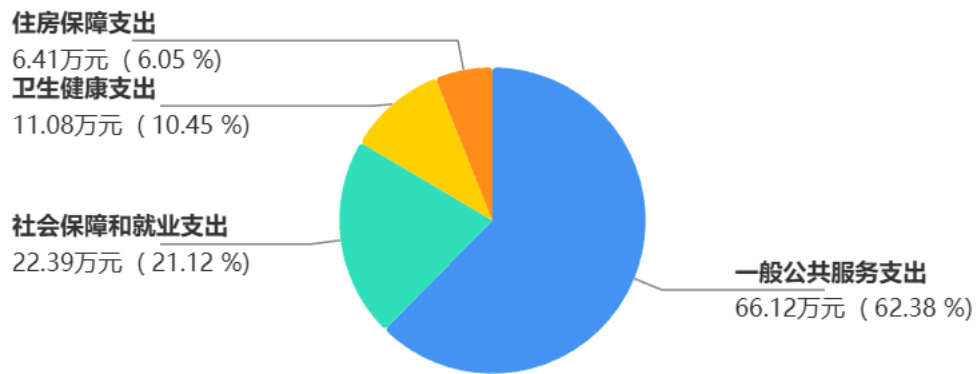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6.12万元，占62.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39万元，占21.12%；卫生健康（类）支出11.08万元，占10.45%；住房保障（类）支出6.41万元，占6.05%。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构成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1.89万元，比上年增加1.89万元，增长100.00%。主要是预算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64.23万元，比上年减少3.04万元，下降4.52%。主要是预算压缩。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8.45万元，比上年减少0.04万元，下降0.47%。主要是养老基数有所变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4.22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下降0.47%。主要是养老基数有所变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9.72万元，比上年减少1.00万元，下降9.33%。主要是养老基数有所变动。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3.38万元，比上年减少0.05万元，下降1.46%。主要是养老基数有所变动。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7.70万元，比上年减少0.27万元，下降3.39%。主要是基数变动。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6.41万元，比上年减少2.39万元，下降27.16%。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基数有所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4.1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9.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5.74万元，津贴补贴18.87万元，绩效工资24.8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4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2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3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2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42万元，住房公积金6.41万元，退休费9.72万元，医疗费补助3.46万元；

公用经费 4.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4万元，印刷费0.12万元，电费0.20万元，邮电费0.24万元，取暖费0.68万元，差旅费0.80万元，维修（护）费0.10万元，培训费0.12万元，公

务接待费0.10万元，工会经费0.8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11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1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10万元，增加0.00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38万元，比上年减少0.20万元，下降4.37%。主要是经费压缩。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5年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0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1个，预算金额1.89万元。

2025年省级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1.89								
011002-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	63232125R0000000000307-2025年公益性岗位住房公积金	12-编外人员类	1.89	2025年公益性住房公积金是同仁市职工维权中心7个人的住房公积金，是财政拨款部分的资金。是2025年的财政拨款预算。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公积金	>	1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积金2	≥	40	元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公积金3	>	30	元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积金4	>	10	元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反映财政对工会事务的补助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